

证券代码：300410

证券简称：正业科技

公告编号：2017-094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本公司股份 291,6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148%）的董事梅领亮先生计划自 2017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8 年 05 月 22 日止（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66,6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34%）。

持本公司股份 108,25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549%）的高级管理人员温永忠先生计划自 2017 年 11 月 23 日至 2018 年 05 月 22 日止（窗口期不减持），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 19,188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 0.0097%）。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近日分别收到公司董事梅领亮先生、财务总监温永忠先生的《减持正业科技股份的告知函》。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情况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持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梅领亮	董事	291,600	0.148%	225,000	66,600
2	温永忠	财务总监	108,250	0.0549%	89,062	19,188
合计			399,850	0.2029%	314,062	85,788

二、本次股份减持计划

1、减持股东名称、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拟减持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梅领亮	集中竞价	66,600	0.034%
2	温永忠		19,188	0.0097%
合计			85,788	0.0437%

2、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3、股份来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与公司利润分配送转的股票

4、减持方式：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

5、减持价格区间：40元/股—60元/股；

6、减持期间：竞价交易自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即2017年11月23日至2018年5月22日期间；（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不得进行减持的时间除外）

7、若计划减持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底价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三、股份限售相关承诺的履行情况

（一）梅领亮先生在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1、自本次发行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自愿接受锁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上述锁定期届满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发行人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其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发行人上市后6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二）温永忠先生严格按照担任公司高管的锁定期进行股份锁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梅领亮先生、温永忠先生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未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梅领亮先生和温永忠先生将根据自身情况、市场情况和公司股价情况等因素决定是否实施或部分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

3、梅领亮先生和温永忠先生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减持正业科技股份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东正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1月01日